

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政府房屋征收告知书

鼓房征〔2024〕32号

根据道山西路省社科院宿舍地块项目建设的需要，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政府拟对该项目用地范围内国有土地上的房屋实施征收，现将有关事项告知如下：

一、建设项目：道山西路省社科院宿舍地块项目。

二、征收范围：具体范围以选址工作红线图为准。

三、房屋征收部门：福州市鼓楼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电话：87620105。

四、房屋征收实施单位：福州市鼓楼区城建房屋征收工程处，现场办公地址：福州市鼓楼区柳河路18号省社科院宿舍1座204单元，电话：17759108559。

五、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上述征收范围内新建、扩建、改建房屋、改变房屋用途、权属、抵押登记、工商登记等不当增加补偿费用的行为。

六、被征收人应协助、配合房屋征收部门和房屋征收实施单位做好征收范围内房屋的权属、区位、用途、建筑面积、无产权房屋等情况的调查、摸底、登记和认定工作。

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政府

2024年8月30日